

# 2010 年日本留學試驗

## 第 1 回

報名期間：2010 年：2 月 15 日~3 月 12 日

測驗日期：2010 年：6 月 20 日（週日）

## 第 2 回

報名期間：2010 年：7 月 5 日~7 月 30 日

測驗日期：2010 年：11 月 14 日（週日）

測驗對象：擬赴日本就讀大學或研究所之非日籍人士

### 一、測驗簡介

本測驗乃日本文部科學省為擬赴日留學者可先在當地參加留學考，將「私費外國人留學生統一試驗」及「日本語能力試驗」兩項測驗整合而創辦之測驗，主要係檢測擬赴日本就讀大學（學部）等之外國留學生之日語能力及基礎學科能力。本測驗由「獨立行政法人日本學生支援機構」主辦，並經由日本文部科學省、外務省與各大學以及日本國外各有關機構協助施測。自 2002 年起在日本國內及亞洲各大都市同時舉辦。台灣地區委託語言訓練測驗中心辦理，每年六月及十一月各舉辦一次。

### 二、報名方式

1. 簡章購買每份 NT\$50，購買方式如下：

(1) 現場購買地點：

機構名稱	地址	電話
語言訓練測驗中心	台北市大安區辛亥路 2 段 170 號(台大校總區內)	(02)2362-6385 轉 232
販讀書店	台北市大安區辛亥路 2 段 171 巷 27 號	(02)8732-0112
墊腳石文化廣場	台中市北區三民路 3 段 88 號	(04)2223-9838
麗文文化事業機構- 高師大書坊 (國立高雄師範大 學和平校區圖文部)	高雄市苓雅區和平一路 116 號	(07)751-9450

(2) 網購：請分別於 2 月 15 日~3 月 12 日（第一回）及 7 月 5 日~7 月 30 日（第二回）上 LTTC e 購網 <http://eshop.lttc.org.tw/lttc/>完成訂購手續。

(3) 函購：請依擬報考之次別分別於 2 月 15 日~3 月 12 日（第一回）及 7 月 5 日~7 月 30 日（第二回）郵寄足資郵票、信封及報名簡章費至本中心，逾期函購以致影響報名者，由報考人自行負責。詳見下列說明。

2. 測驗費用：報考 1 科目者，每名 NT\$1,274。報考 2 科目或 3 科者，每名 NT\$1,674。（上述測驗費均已含寄發准考證及成績單之限時掛號郵資 74 元）

3. 將下列資料以掛號郵寄至 10663 台北市辛亥路 2 段 170 號，「語言訓練測驗中心 綜合測驗組第一科」，限通信報名，逾期歉難受理：

(1) 已填妥並貼妥 3 張相片之「受験願書」（報名表）一式四聯。

(2) 測驗費【購買郵政匯票（抬頭：語言訓練測驗中心）】。

### 三、測試方法

科目	測驗目的	時間	得分範圍
日本語	檢測就讀日本大學所應具備之日語能力。	120 分鐘	0~ 400 分
理科	檢測就讀日本大學理學部所應具備之理科（物理、化學、生物）基礎學科能力。	80 分鐘	0~ 200 分
綜合科目	測就讀日本大學所應具備之文系基礎學科能力，特別是思考能力及理論性能力。	80 分鐘	0~ 200 分
數學	檢測就讀日本大學所應具備之數學基礎學科能力。	80 分鐘	0~ 200 分

1. 本測試共分「日本語」、「理科」、「綜合科目」、「數學」四科，其中「理科」及「綜合科目」不得同時選考，報考者須根據所申請大學之規定選擇應考科目。
2. 應考者可以根據所申請大學之規定選擇日語或英文試題，但「日本語」僅以日語出題。
3. 各大學之規定之應考科目，及各科目的課程大綱、出題範圍，請參考日本學生支援機構網站。[\(http://www.jasso.go.jp/eju/\)](http://www.jasso.go.jp/eju/)

※ 以上各項節錄自語言訓練測驗中心，實際報名請以簡章為準。



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綜合測驗組第一科

TEL：02-2365-5050(分機 263)

地址：10663 台北市辛亥路 2 段 170 號

URL：<http://www.ltc.ntu.edu.tw/EJU.htm>

## 2010年度財團法人日本交流協會獎學金留學生考試流程

考生必須先參加2009年6月21日在臺灣舉行的「日本留學試驗」，且選考二科目(含)以上，才能參加「2010年度(財)日本交流協會獎學金留學生考試」。



※ 注意：申請者務必參考申請流程表，及報名日期(請參考 2010 年度，並依網址公告) ※

## 2010 年度財團法人日本交流協會獎學金

報名期間：2009 年 6 月 22 日(一)~7 月 2 日(四)

甄選對象：設籍台灣具備學士學位計畫赴日升大學院者

### 一、簡介

「財團法人交流協會獎學金留學生制度」成立於昭和 48 年(1973 年)，以促進日本與台灣之教育、學術、文化等交流為目的。2008 年為止統計支援 2000 名以上台灣學生赴日本留學。

### 二、支領期限

從 2010 年 4 月開始，提供研究生期間(僅限一年)和碩士、博士或專門職課程之學位取得必要年限(標準修業年限)內之獎學金。

### 三、預定支付內容

- (1) 提供生活會每個月研究生152,000 日幣，碩士生154,000 日幣，博士生—155,000 日幣。(根據「日本國費外國人留學生制度」標準，經本協會認定有加發制度者，得再加發2000 或3000日幣。)
- (2) 臺北/高雄直飛東京、日本各國際機場直飛臺北/高雄之經濟艙機票各一張(皆限定日期)。
- (3) 學費：：一年535,800 日幣之內；入學金：282,000 日幣之內；入學檢定料：30,000 日幣之內。

### 四、報名資格

- (1) 具臺灣籍(持有外國國籍者不得報考)，而且從2009 年4 月1 日起至本項考試之複試為止，以臺灣為主要生活居住地者為限。
- (2) 國內外綜合大學或獨立學院畢業後，希望進入日本各國、公、私立大學研究所正規(碩士、博士或專門職學位)課程者。
- (3) 於2010 年4 月1 日止，未滿35 歲者(1975 年4 月2 日以後出生者)。
- (4) 男生須具備後備軍人資格或無兵役義務，或是正在服役可於 2009 年 12 月底以前退伍並持有證明者。

## 五、報考方式

- (1) 本項獎學金留學生考試分為初試及複試。
- (2) 初試將利用2009年6月21日在臺灣舉行的「平成21年度日本留學試驗(第1回)」(由獨立行政法人「日本學生支援機構」主辦。臺灣(財)語言訓練測驗中心協辦)的考試成績作為評選依據。請務必事先參加。
- (3) 詳細填寫「2010年度財團法人日本交流協會獎學金留學生考試申請書」，於報名時間：2009年6月22日~7月2日之內，將申請書和明信片用掛號郵寄本協會臺北事務所報名(郵戳為憑)。
- (4) 初試報名截止後，本協會將為考生重編新准考證號碼，不再沿用「日本留學試驗」准考證號碼。並計算出考生各科之偏差值和兩科之偏差值總分，再依據總分擇優錄取合格者，初試合格者得以參加複試。
- (5) 初試將於2009年8月上旬放榜，公布合格者之新准考證號碼於本協會臺北事務所3樓閱覽室入口和網站。關於複試(面試)詳細日期和考前必須繳交資料(申請書、研究計劃書等)的注意事項，本協會臺北事務所將郵寄通知各初試合格者。
- (6) 複試將以考生事先提出之研究計劃書和複試當日在本協會臺北事務所舉行的面試等來綜合評量考生成績，以決定複試合格者。原則上，面試以日語進行。但是即將進入可用英語取得學位之學校的考生，可用英語面試。唯面試前必須提出英語能力證明(例如：新托福TOEFL IBT，成績在79分以上)和日本指導教授同意以英語授課之同意書等。
- (7) 複試將於2009年10月上旬放榜，正式錄取者之前所應注意的各事項、手續等，本協會臺北事務所將郵寄通知各複試合格者。

※ 以上內容節錄自交流學會之「2010年度財團法人日本交流協會獎學金留學生考試簡章」，實際報考請以簡章原始內容為準。



### 交流學會台北事務所文化室

TEL：02-2713-8000

E-mail：[info@mail.japan-taipei.org.tw](mailto:info@mail.japan-taipei.org.tw)

URL：<http://www.koryu.or.jp/taipei/index.html>

([http://www.koryu.or.jp/taipei-tw/ez3\\_contents.nsf/Top/DAF5870107AF6487492575540007875E?OpenDocument](http://www.koryu.or.jp/taipei-tw/ez3_contents.nsf/Top/DAF5870107AF6487492575540007875E?OpenDocument))

## 關於「(財)日本交流協會獎學金初試」之Q&A

2009年2月(財)日本交流協會

Q: 聽說「日本交流協會獎學金留學生考試」考試方法有所變更,詳情如何?

A: 例年來,本協會獎學金留學生考試之初試均委託教育部辦理,但是自2003年(即2004年度獎學金考試)起,將直接採用由獨立行政法人「日本學生支援機構」(JASSO)在臺灣舉辦的「日本留學試驗」6月份成績,作為獎學金初試之評選依據,不再委託教育部辦理。因此希望報考「日本交流協會獎學金留學生考試」者,必須事先參加「日本留學試驗」。

關於「日本留學試驗」,請參考獨立行政法人「日本學生支援機構」的網站資訊。

<http://www.jasso.go.jp/eju/index.html>

「日本留學試驗」臺灣地區報名,請洽詢臺灣(財)語言訓練測驗中心。

<http://www.lttc.ntu.edu.tw/eju.htm>

Q: 「日本留學試驗」在每年的6月及11月各舉行一次,應該參加哪一次呢?

A: 本協會獎學金初試將採用當年度「日本留學試驗」的6月份成績,因此考生必須參加6月份在臺灣的考試(請注意報名期間在2、3月)。

Q: 「日本留學試驗」在亞洲數個都市同時舉行,希望參加日本交流協會獎學金考試者必須在何處應考呢?

A: 希望參加本協會獎學金初試者,必須在臺灣參加「日本留學試驗」。

Q: 如何報名日本交流協會獎學金初試?

A: 詳細填寫「2010年度財團法人日本交流協會獎學金留學生考試申請書」後,剪下申請書虛線以下地址部分貼於信封上,除了申請書之外請再附上一張回郵用「標準明信片」,明信片上務必事先填妥收件人(考生)姓名、地址等,以供本協會通知新准考證號碼(因為不再沿用「日本留學試驗」准考證號碼)。之後於本項獎學金考試報名期間2009年6月22日~7月2日之間,將申請書和明信片用掛號郵寄本協會臺北事務所報名(郵戳為憑)。

(請注意,若有填寫不詳、不實或科目選項不清楚等,將取消其報名資格。而且,本事務所不接受申請書是否已寄達之電話查詢或科目更改。)

Q: 可以買到「日本留學試驗」的考古題嗎?

A: 「日本留學試驗」的考古題,在日本由「株式會社 桐原書店」出版販賣。在臺灣則由「致良出版社有限公司」取得版權出版販賣。出版物名稱為「日本留學試驗試驗問題 + 聽解試題 CD」

Q: 為參加日本交流協會獎學金初試,考生必須在「日本留學試驗」中選考哪些科目?

A: 「日本留學試驗」包括「日本語」、「理科」、「綜合科目」、「數學」4科目,當日臺灣考試時間如下:

「日本語」= 8:30~11:00

「理科」或「綜合科目」= 12:30~14:00 (測驗時間相同,只能應考一科)

「數學」= 14:40~16:10

本協會將利用任兩科目的成績做為初試選拔標準,因此希望參加本協會獎學金初試者,一定要選考兩個科目以上。

「理科」包括生物、化學、物理三種考題,選考者必須在考試當日從中選擇兩種作答,而「數學」包括數學I和數學II兩種考題,選考者也必須在考試當日從中選擇一種作答。

「日本留學試驗」結束後,考生可自由選擇已選考的兩個科目並填寫於「日本交流協會獎學金留學生考試申請書」上,於初試申請截止日前寄達本協會,以供本協會評分之用。

Q：在初試的「日本留學試驗」中，可以不選擇日本語科目應考嗎？

A：在 2005 年度獎學金考試以前，日本語科目是必須選考的。但是，從 2006 年度考試開始，考生可從「日本語、理科／綜合科目、數學」之中，自由選取兩個科目以上應考。但是，計劃前往日本的研究所(大學院)攻讀日本語學、日本文學、日本語教育、日本文化等學系者，則一定要選考日本語科目(並從理科、綜合科目、數學中再另加選一科目)。

Q：包含於「日本留學試驗」日本語科目內的「記述試驗」，是否不再成為日本交流協會獎學金複試的評分項目之一？

A：在 2005 年度考試以前，「記述試驗」的確被當成複試的一部分以利評選考生。但是從 2006 年度考試開始，「記述試驗」不再成為複試的一部分。儘管如此，仍希望應考日本語科目考生能謹慎用心地作答每一部分，因為今後在申請日方相關學校時，校方可能要求提示該科目考試成績證明(包含記述部分)等。

Q：「綜合科目」包含哪些內容？

A：包括日本高中「公民(以政治、經濟為主)」、「地理」、「歷史」等課程的科目。出題範圍可參考獨立行政法人「日本學生支援機構」(JASSO)的網站資訊。  
(<http://www.jasso.go.jp/eju/question.html>)

Q：「日本留學試驗」有日語及英語考題，應該選擇哪一種考題呢？

A：日本語科目只有日語考題，無法自由選擇；其他科目有日語或英語兩種考題。本協會獎學金初試並沒有特別指定，因此可以自由選擇。

Q：考生自由選考科目，是否會造成不公平？

A：本協會向獨立行政法人「日本學生支援機構」(JASSO)查詢「日本留學試驗」之考生各科成績後，將以“偏差值”(非“粗分”raw score)方式來重新算出考生成績並擇優錄取初試合格者，所以不會造成因各科考題難易不同而產生的不公平現象。

Q：何謂「偏差值」？

A：所謂偏差值(standard score)，即是將個人分數與團體平均分數之間的差距以數值來表示。其計算方式如下：

$$(\text{個人分數} - \text{平均分數}) \div \text{標準差} \times 10 + 50$$

Q：如何取得「日本交流協會獎學金留學生考試申請書」呢？

A：1、由本協會臺北事務所中文網站下載申請書。

<http://www.koryu.or.jp/taipei-tw/>

2、可在 6 月份舉辦的「日本留學試驗」臺北各考場索取。

Q：如何公布初試結果？

A：本協會將公布合格者之新准考証號碼於臺北事務所 3 樓閱覽室外和網站上，並郵寄複試通知給各合格者。

Q：希望進入日本各公立、私立大學之研究所(大學院)者，也可參加日本交流協會獎學金考試嗎？

A：從 2006 年度考試開始，不只是國立大學，希望進入日本各公立、私立大學研究所者，也可參加本協會獎學金考試。但是，在學費、入學金等的支付方面，設有一定的上限。(詳細請參考本獎學金考試簡章 3-(4)學費等)